

中華民國保齡球協會 2017 年菁英選手排名賽專案計畫

106.2.26 第 2 次選訓小組會議通過

一、宗旨：

- (一)以賽代訓磨練菁英選手技術，增強臨場比賽經驗與自信心，提升競技水準。
- (二)遴選 2018 年亞運會第二階段培訓選手，加強組訓以爭取亞運會比賽獎牌。

二、主辦單位：中華民國保齡球協會。

三、指導單位：教育部體育署、中華民國體育運動總會、中華奧林匹克委員會。

四、協辦單位：各縣市政府、各縣市體育會保齡球委員會。

五、比賽期程及地點：106 年 3 月至 8 月，每月舉辦 2 場，分別於北、中、南區保齡球館舉行，各場比賽時間及地點於前一個月公布於協會網站，不另通知。

六、比賽分組：

- (一)男子組。
- (二)女子組。

七、參賽條件及報名規定：凡合於參賽條件各款之一者，經完成報名手續者取得參賽資格。

(一)參賽條件：

1. 最近五年(102~106)曾代表我國參加各級國際公開賽或錦標賽之代表隊男、女選手。
2. 最近五年代表各縣市參加全國運動會(102.104)保齡球比賽之男、女選手。
3. 105 年參加培育具潛力或優秀選手排名賽各組積分排名前 16 名之選手。
4. 各縣市保齡球委員會推薦(男子平均分數達 200 分以上、女子平均分數達 185 分以上)之優秀選手。

(二)報名規定：

1. 日期：自 106 年 2 月 26 日至 3 月 15 日止(中途參加者，於參加該場比賽前七天完成報名手續)。

2. 地點：台北市中山區朱崙街 20 號 508 室中華民國保齡球協會。
3. 手續：於報名截止日前於本會網站登錄或下載報名表填妥後於以掛號寄至報名地點。
4. 費用：選手參加比賽一切費用自理，每場比賽本會收取代辦費新台幣 600 元，於報到時繳交。

八、競賽規定：

(一)比賽報到時間：各場比賽前 1 小時。

(二)比賽辦法：

1. 資格賽：採計 6 局總分排名，取前 6 名參加階梯挑戰賽，總分相同者以單局分數高低為序。
2. 階梯挑戰賽：各組資格賽 4.5.6 名之選手比賽一局，得分最高之選手取得第二階段挑戰排名第 2.3 名選手之資格，以一局決勝負，得分最高之選手獲第三階段挑戰賽資格，與排名第 1 名選手比賽一局，如排名第 1 之選手獲勝則為冠軍，否則加賽一局，以該局成績定勝負。

(三)積分計算：依資格賽排名，所獲積分如下表

名次	第 1 名	第 2 名	第 3 名	第 4 名	第 5 名	第 6 名	第 7-10 名	第 11-13 名	第 14-16 名	第 17-20 名	第 21-N 名
積分	22	20	18	16	14	12	9	7	5	3	1

(四)各組階梯挑戰賽之選手獎助金

名次	1	2	3	4	5	6
金額	12,000	8,000	6,000	4,000	3,000	2,000

(五) 2018 亞洲運動會第二階段培訓選手遴選：

1. 各組 8 場比賽積分前 12 名選手獲得亞運第二階段培訓資格。
2. 若積分相同，以出賽場次多者為勝，若出賽場次仍相同則計算其平均分數，以平均分數高者為勝。

九、經費概算：如附件 1

十、本計畫經 2018 年亞運會選訓小組會議通過，報經教育部體育署核定後實施，修正時亦同。